广西大学土木建筑工程学院2027年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和直接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细则

为做好2027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推免硕士生)和直接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直博生）的接收工作，根据我校有关文件精神，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工作细则。

一、申请基本条件

（一）推免硕士生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品德良好，遵纪守法，无学术不端行为；

2.获得本科所在高校正式推免资格；

3.预计能够按时取得本科毕业证书、学士学位证书；

4.身体健康符合国家研究生招生体检标准。

（二）直博生

1.需满足上述推免硕士生申请基本条件；

2.具备较强科研兴趣与博士培养潜质；

3.须提前与意向博士生导师沟通并获得招生指导导师的书面推荐，意向导师须具备当年直博招生资格。

二、推免生申请材料

申请人取得2027年推荐免试资格后，意向考生可于2026年9月23日前向我院研究生办公室提供以下纸质或电子申请材料：

（一）《广西大学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复试申请表》（可在我校研究生院网站下载专区下载）一份；

（二）加盖所在学校教务部门公章的本科学习成绩单一份（原件）；

（三）学生证、身份证复印件各一份；

（四）国家级外语考试成绩或合格证书复印件一份；

（五）有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科研成果或获奖证书者，需提供复印件一份；

（六）二级甲等以上医院的体检表（近半年内的有效）；

（七）政审表（可在我校研究生院网站下载专区下载）一份；

（八）申请直博生需提交所报考博士生导师的推荐书一份，可在我校研究生院网站下载专区下载《广西大学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专家推荐书》填写并加盖报考导师所在单位公章，未加盖公章的推荐书无效。复试时须提交1份本人签字的《广西大学博士研究生学业研修规划报告》（简称《报告》，模板见附件1）。

材料整理及提交方式：所提供材料均采用A4纸大小（成绩单可按所在学校格式），申请人请将材料（一）至（八）项扫描后，按顺序合成一个PDF文件，发送至邮箱：tjxyzs@gxu.edu.cn,文件及邮件命名格式：姓名+申请专业+推免申请材料；纸质申请材料请双面打印，邮寄至：广西南宁市大学东路100号广西大学土木建筑工程学院研究生办公室208室，沈老师（收）。

三、接收工作安排

（一）所有申请人必须在 2026 年 9 月 21 日至 10 月 18 日期间通过教育部“全国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免初试、转段）信息公开管理服务系统”（以下简称“推免服务系统”，网址：https://yz.chsi.com.cn/tm)填写报考志愿，接收并确认学院的复试及待录取通知。我院 2027 年推免生招生专业目录见下表 1。

表 1　广西大学土木建筑工程学院 2027 年推免生招生专业目录

招生类型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学习方式	研究方向代码	研究方向名称
硕士	081300	建筑学	全日制	00	不区分研究方向
硕士	081400	土木工程	全日制	00	不区分研究方向
直博生	081400	土木工程	全日制	00	不区分研究方向
硕士	081500	水利工程	全日制	00	不区分研究方向
直博生	081500	水利工程	全日制	00	不区分研究方向
硕士	085901	土木工程	全日制	00	不区分研究方向
硕士	085902	水利工程	全日制	00	不区分研究方向

备注：各专业拟招生人数以最后“推免服务系统”确认的录取人数为准。

（二）我院将根据申请学生情况及时遴选，择优选拔，并通过“推免服务系统”向符合条件的考生发送复试通知。

四、复试方式及内容

（一）复试方式采用综合面试进行，以线上为主。

（二）复试内容：复试考察内容包括思想品德、专业基础、外语水平、科研创新潜质等。直博生复试还将结合考生提交的《报告》深入考察备选考生的基本素质、专业素养、发展潜力等方面表现。

（三）综合面试成绩即为复试成绩。综合面试成绩满分为 100 分。

五、复试与录取安排

（一）面试时间及地点：具体面试时间及地点另行通知。

（二）面试由学院复试工作领导小组批准后进行，由复试专家小组进行综合考核。综合面试过程全程录音、录像，按规定保存。

（三）凡通过复试，初步确认为被我院接收的考生，由学院通过“推免服务系统”发送待录取通知，考生收到待录取通知后，须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推免服务系统”确认是否接受录取。

（四）拟录取推荐名单确定后，我院将在学院网站、学院橱窗公告栏公示不少于 7 日。

六、拟录取标准

（一）复试成绩达到 60 分及以上的，可录取为我校 2027 年推免硕士研究生。

（二）复试成绩达到 70 分及以上，且科研创新潜质特别突出，有意愿攻读博士学位且意向导师同意接收的，可录取为我校 2027 年直博生。（注：直博生报考的导师 2027 年要有博士生招生资格并且具有招生指标）

（三）思想政治和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七、其他说明

（一）公示期间接受实名监督与异议，经核查属实的将取消拟录取资格。

（二）待录取考生入学前须取得本科毕业证、学位证；未取得证书、政审或体检不合格，取消录取资格。

（三）本细则由广西大学土木建筑工程学院负责解释。更为详细的招生信息请考生及时到广西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了解。

（四）联系与监督方式

土木建筑工程学院研究生办公室联系电话：0771-3236464；纪律监督电话：0771-3285045；监督邮箱：gxutmjw@163.com。

附件 1：广西大学博士研究生学业研修规划报告（模板）

广西大学土木建筑工程学院

2026 年 9 月 14 日

附件 1

广西大学博士研究生学业研修规划报告（模板）

<table>
<tr><td>学科专业</td><td></td><td>类 型</td><td>（ ）直博 （）硕博连读
（ ）申请-考核</td></tr>
<tr><td>个人基本信息</td><td colspan="3">姓名，性别，年龄，民族，学习（本、硕）经历或（及）工作经历等</td></tr>
<tr><td>职业发展目标</td><td colspan="3">未来期望从事的行业领域及相应的工作性质内容等</td></tr>
<tr><td>科研经历</td><td colspan="3">重点介绍曾经开展或正在开展的科学研究课题或技术推广项目的主要内容、取得的主要成绩等</td></tr>
<tr><td rowspan="3">研究计划</td><td colspan="3">介绍你关注的学科当前研究热点或行业难点痛点问题</td></tr>
<tr><td colspan="3">拟解决关键技术问题或科学问题、研究基本思路、研究内容及研究方法，预期目标等</td></tr>
<tr><td colspan="3">预期取得哪些创新性学术成果（学术成果应可量化可考核）</td></tr>
<tr><td>个人诚信承诺：</td><td colspan="3">我保证报告所述内容真实，愿意在导师指导下实现预期目标，取得预期创新性学术成果。

申请人签字：_____

年 月 日</td></tr>
</table>